

崇拜與聖樂

第三章：基督教節期

李芝玲博士

(20) 復活期

按照聖經所說，基督為我們的罪死了、埋葬了，並於第三天確實地復活了。昔日的使徒、今日的信徒都如此傳，也都如此相信。

耶穌基督於復活後仍留在地上四十天之久，祂並沒有選擇驚天動地的顯現在世人眼前，反而選擇先向那些神所揀選、要為祂作見證的婦女和門徒顯現。復活後的基督不再受時空的限制，憂愁、害怕的門徒聚在一處的地方是「門都關了」，但耶穌卻奇妙地臨在他們中間，對他們說：「願你們平安！」耶穌基督就是神所應許的平安 (Shalom)，帶來神與人的復和路徑，是以賽亞先知預言要來的「和平之君」，祂來是要止息地上的爭戰、向列國講「和平」。祂復活大能的臨在讓門徒領悟真正的「平安」，使他們疑懼、憂慮的心立時轉化為喜樂。耶穌更向他們吹氣——要他們領受聖靈，又差遣他們為祂作見證。

這復活臨在奇妙的經歷使門徒約翰、彼得、使徒保羅等均公然見證耶穌就是起初原與父同在的生命之道；祂就是摩西的律法、先知的書和詩篇所預言、指向的彌賽亞，並且，耶穌是他們親眼看過、親手摸過的復活主，而「願你們平安！」總結了救恩的成就，就是祂死而復活，開創了復和、平安的國度。歷世的教會以此標記對主臨在的醒覺，互祝「主的平安」。今天，信徒雖然沒有親眼見過復活主，但在內住的聖靈見證下，叫我們憑信、不憑眼見，使我們同樣「經驗」復活主所賜下的平安。耶穌說：「那沒有看見卻信的有福了。」我們都是有福的人，同樣被揀選、差遣成為見證、傳揚這平安福音的國度人。阿利路亞！